

湘桥区委宣传部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区委第一巡察组于今年 2020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下旬对我部开展巡察，9 月 8 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我部的巡察情况进行反馈，实事求是地指出我部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建议。对此，区委宣传部坚持以“照单全收、深入排查、举一反三、坚决整改”的务实态度和行动自觉，把区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力推进巡察整改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对照《关于对区委宣传部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的文件要求，须本单位落实整改的共有 5 大方面 24 项问题，截至目前，已完成或阶段性完成并需长期坚持的事项 24 个。现将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的问题

1、学习教育不够透彻，结合实际抓工作成效不强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学习方式单一，与实际工作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我部积极对照区委有关文件精神，立足宣传工作实际，制订《2020 年下半年党支部学习计划》；通过各

类会议加强学习《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把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贯通起来，扎实抓好学习宣传贯彻，运用学习成果指导当前宣传思想工作；积极组织宣传思想队伍和宣讲团成员深入学习，参加各类宣讲会和培训，丰富学习方式，深化理论指导实际工作。

针对党员干部对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章学习存在的问题，我部不断健全党组织学习制度，扎实推进“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制度落实，通过微信群、党建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法考试平台、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和主题党日活动等各类载体，充分运用《2020年党的组织生活学习指引》开展学习，组织党员参加党纪法规在线知识测试，坚持定期组织集中学习，督促支部党员干部认真做好会议学习记录，加深对时事政策学习掌握，不定期对支部党员学习情况进行跟踪督查，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提高学习效果。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2、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有温差”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创文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加大创文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湘桥发布”公众号和南方号等新媒体作用加强创文宣传，与“南方+”、腾讯、“智慧停车”等合作加大宣传覆盖面；发动镇、街入户宣讲，沿路派发创

文小册子，对群众进行动员鼓劲，协力提升辖区创文氛围；组织基层开展形式多样化的创文创卫宣传活动，营造“人人参与创建、人人支持创建、人人服务创建”浓烈社会氛围；做好文明单位、文明村镇验收工作，开展“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幸福乡村文化巡演”活动，并在市电视台宣传报道，多渠道宽领域全方位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文明程度。二是强化“网格化”管理。加强区级、街道（镇）级、村居级、班组级和具体责任人五级管理机制建设，加大对各类“六乱”黑点排查整治力度，按照“定人、定岗、定时、定责、定路段”的责任落实办法，落实各级干部分片包干负责，组织人员对全区卷帘门小广告进行清理，敦促家宝公司做好卫生工作，不断健全“网格化”管理和巷（楼）长制等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三是加强志愿服务建设。加大《关于湘桥区党政领导干部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工作方案》实施力度，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在志愿服务中的示范带头作用，带动更多群众积极投身志愿服务活动；密切和团区委经验交流，积极开展业务指导，做好相关志愿评选工作，推动我区“绿色和谐，你我同行”项目在广东省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宣传推选活动中获得“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针对农家（社区）书屋建设存在的问题，一是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要求各镇街开展农家书屋自查自纠，报送农家（社区）书屋自查情况报告和《农家书屋运行情况调查表》，针对农家书屋管理使用情况开展督查行动3场次，协调书屋占

用问题整改落实，敦促各镇街加强图书管理和管理员技能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发挥阵地作用。

二是将农家书屋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转发《关于将基层“扫黄打非”工作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通知》，将农家书屋作用发挥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将阅读活动作为文明实践的重要内容统筹推动，依托文明实践活动等方面优势，更好发挥农家书屋在推广阅读、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养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中的作用。

三是优化书屋图书结构。印发《关于做好 2020 年农家书屋出版物补充更新配送工作的通知》，制作《“农民喜爱的百种图书”推荐表》，推行“百姓点单、按需制单”工作模式，针对农村地区农民群众特殊阅读需求，深挖农民群众需要和关注的图书，在图书配置比例上提高少儿类、医疗卫生类、农业科技类等老人、儿童比较感兴趣的图书，把更多接地气的出版物补充配送到农家书屋。

四是积极拓展阵地作用。组织开展“我的书屋·我的梦”等青少年阅读实践活动，用活农家书屋平台；宣传发布“爱阅读 迎小康——我爱阅读 100 天”打卡活动和“小康年 读书乐”视频分享活动，鼓励广大群众开启阅读打卡，分享读书视频，活跃村居阅读文化；推荐湘桥区官塘镇奕湖村文体协管员谢锦权获得市“发现乡村阅读榜样”，积极树立阅读典型人物；协调新华书店将农村发行网点建设与农家书屋管理使用相结合，提高农家书屋综合利用率。

针对疫情防控宣传形式存在的问题，一是切实做好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宣传，牵头联系各镇街和疫情防控工作宣传组成成员单位，充分利用宣传栏、电子屏、宣传车、乡村大喇叭、新媒体等载体进行常态化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制定发放简明易懂的宣传资料，刊播宣传视频音频，联系基层做好入户宣传工作，加大对低文化水平群体的宣传力度；组织在合适场所张贴布置防疫海报、横幅，切实发挥社会宣传引导作用。二是要求辖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场所结合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发动志愿者配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宣传引导群众、落实联防联控、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等工作，同时做好新媒体宣传报道以及转发，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

针对围绕脱贫攻坚、环境保护、扫黑除恶等重点工作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的问题，区委网信办充分利用市网络舆情应对综合指挥平台和南方日报传媒集团提供的舆情服务，强化我区网络舆情应对能力，加强与市委网信办、区各部门间的联动配合，认真做好网络舆情信息的监控、研判和处置工作，今年以来，共处置涉我区网络舆情共 54 宗，努力维护湘桥网络舆论环境平稳有序；加强对涉黑涉恶舆情线索的分析研判，2020 年以来相关线索作为涉黑涉恶线索报送区扫黑办；切实加强和潮州电视台、潮州日报等上级媒体的沟通联系，在新平台推文末添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海报，扩大网络宣传覆盖面。充分利用湘桥区人民政府网站和

“湘桥发布”微信公众号、南方号等平台开设“脱贫攻坚”、“扫黑除恶”、“创文湘桥在行动”专题，加强与区扫黑办、区扶贫办等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推出典型案例、工作动态等，切实做好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联合区扫黑办举办湘桥区扫黑除恶新闻发布会，发动各镇街、各单位开展集中宣传、百姓宣讲、基层直联日、法律进村（居）活动、宣传进校园等一系列活动，营造浓烈的宣传氛围。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二）关于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的问题

1、党的领导和核心作用发挥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存在的问题，一是完善“三重一大”议事制度。明确决策程序，规范决策行为，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一把手”末位表态，坚决杜绝以情况汇报代替“三重一大”事项讨论研究，经费开支记载结论性意见，确保“三重一大”决策规范化运行。二是完善财务开支制度。优化决策程序，规范开支行为，明确凡属重大开支事项均提交部长会议进行充分讨论并表决通过后方可开支。三是加强财务人员和会议记录员学习培训。要求财务人员和会议记录员积极参与学习，加深业务知识把握，增强财务工作人员财经纪律意识，提高业务水平，规范开支程序；增强会议记录员规范记录意识，规范会议内容记录，客观细致反映会议表决内容。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2、党的建设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党建工作开展和党建引领推动宣传工作等存在的问题，**一是强化理论学习。**结合各时期中心任务，通过各类会议加强党员学习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提高党员思想政治建设认识，提高党员干部把党建作为最大政绩意识；**二是强化党的建设。**定期召开支委会议研究党建工作，将党建工作与宣传思想工作同要求、同部署、同落实，确保党建与业务工作两手抓两促进，以党建引领推动宣传部业务开展；深入太平街道义兴社区开展“双报到三服务”活动，进一步提升机关与社区党组织结对共建成效，密切了党群干群联系，以实际行动助力创文攻坚。认真落实《湘桥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实施方案 2020 年工作要点》，开展“担当作为、一线建功”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提高支部组织力和凝聚力，结合纪教月活动，以“严守政治纪律，践行‘两个维护’”为主题，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在 7 月至 9 月间面向全体党员干部开展系列教育活动，共开展集中学习 3 天（次），支部书记带头上廉政党课 1 场，组织开展知识测试活动 1 次，组织观看爱国主义电影 1 次，组织参观廉政主题街巷和廉政教育基地唐伯元故居各 1 次，不断深

化党员干部自觉加强党性修养、增强党性观念。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三）关于组织生活制度和干部选拔的问题

1、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落实党内生活制度、“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会议记录不规范等问题，一是**严肃党内生活**。积极开展党日主题活动，激发党员干部增强学习主动性，结合“双报到三服务”、党员创文创卫志愿服务、文明交通机关志愿服务等活动，组织党员积极学习、参与活动、开展服务；按照规范开展党员“政治生日”活动，引导党员加强党性锻炼，增强荣誉感、使命感和责任感；强调严格按照要求开展本年度党员民主评议，确保程序规范、步骤到位、会议记录完备。二是**严肃学习制度**。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根据时效性和实效性，优化学习安排，组织多形式支部学习活动，通过多样化载体，提高党员干部理论运用实际质量。三是**加强党务人员教育培训**。组织支委和党务负责同志参加各类会议学习和专题培训，提高业务水平；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按照要求格式认真记录党支部基本情况表和党员名册等要素。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2、党员教育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党员教育管理存在的问题，不断深

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纪教月等活动，不断加强党员初心使命教育、对党忠诚教育、革命传统教育，提高党员组织纪律观念；加强谈心谈话，促进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的交流，进一步了解党员干部思想状况，强化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利用微信群、“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广东干部网络培训学院等新媒体方式拓宽学习渠道，调动党员自我学习自我提高积极性。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3、支部换届选举和干部选拔任用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支部换届选举存在的问题，加强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深刻认识党组织换届选举重要意义，明确换届选举全部程序；加强党务工作人员教育培训，组织业务人员参加区委组织部各类专题培训学习，提高业务水平；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按照会议记录格式，认真记录各项要素。

针对干部选拔任用存在的问题，加强党员干部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干部选拔任用规定，加强人事干部培训学习，提高业务水平，提高规范程序意识；强调开展干部选拔任用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程序办事，规范会议记录；健全选人用人制度，规范干部选拔任用方式和程序，做到用制度选人、靠制度管人。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四）关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财务制度的问题

1、财务制度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现金支付、记账凭证、固定资产管理等存在的问题，结合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开展廉政纪律教育，不定期开展提醒教育，强化党员干部及特别是财务人员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意识，严明纪律规定，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规范现金支付、现金余额、提取备用金、票据报销要素、记账凭证等问题；切实加强部及下属单位财务管理，组织会计、出纳人员参加区财政局举办的财政一体化管理系统等业务培训，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水平；规范现金使用，严格资金支付审批，落实正规合法票据支收入账和正规合法票据报销；严格管理固定资产，完善固定资产登记台账。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2、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差旅报销制度存在的问题，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潮州市湘桥区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加强财务报销制度教育，规范差旅报销制度，严格审核机制，严格执行有关差旅报销规定；强化财务人员学习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确保报销要素规范。

针对公务用车管理存在的问题，加强下属事业单位公车监管，要求下属单位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中共潮州市委办公室 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管理工作的通知〉》（潮办通[2020]3号）等有关规定使用公务用车，落实下属单位公务用车在市区一加油站进行定点加油，严格规范执行用车申请、审批、派车手续，做好公务用车出行信息登记，确保新闻用车专车专用。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五）关于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的问题

1、主体责任履行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班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明确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一岗双责”，定期开展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分析研判党风廉政建设形势，研究部署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定期排查廉政风险防范点，加强党员干部廉政教育，结合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开展谈话提醒工作，在重要节日之前强调廉洁纪律，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建立健全财务制度特别是专项资金支出监管事项，结合实际开展事前事中监管，确保专项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2、纪律教育学习开展问题

针对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内容形式和学习会议记录等存在的问题，严格按照《2020 年全区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意见》要求开展纪教月活动，认真落实“规定动作”，积极开展“自选活动”，以“严守政治纪律，践行‘两个维护’”为主题，用 3 个月时间面向全体党员干部开展系列教育活动；丰富学习教育内容及形式，加强交流讨论，组织党员到义井巷廉政主题街巷、唐伯元故居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参观学习，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引导党员见贤思齐、勤廉从政；结合实际制定纪律教育学习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内容进行学习，完成规定动作；规范会议记录，严格按照记录格式细致如实记录有关会议情况。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3、形式主义问题

针对自查自纠报告和有个别党员干部反映的存在部分形式主义现象的问题，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关于进一步精简会议改进会风的提醒函》《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关于持续解决形式主义问题八条措施的分工安排》《关于我市 3 起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的通报》等有关文件，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学习贯彻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强调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必须形成具体化规划化台账和总结性报告，力戒形式主义；严肃会风会纪，提倡少开会、开短会、开务实高效的会；进一步改进文风，少发文、发短文，可通过电话、粤政易、公文

系统等传递信息的，尽量不制纸质文件，做到随收随记，及时拟注专办，提高办文效率。

整改成效：整改完成，长期坚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768-2209254

地址：湘桥区党政办公楼 907 室

邮政编码：521000

电子邮箱：xqxcb@163.com

中共潮州市湘桥区委宣传部

2020 年 12 月 7 日